

方志探索

方志的起源和广西钦廉地区方志的历史

一、方志的起源

方志，或称地方志、地方志书，是记载一个地区(或行政区域)自然的和社会的各方面历史与现状的综合性著述。其内容十分广泛。凡是一个地区的疆域、沿革、城镇、乡村、山川、田亩、名胜、古迹、人口、民族、政治、军事、工业、农业、贸易、交通、财政、金融、税收、文化、教育、科学、艺术、医药、卫生、宗教、社团、社会状况、风土人情、方言土语、历史事迹、当代名人、自然灾害等；都兼容并包，范围之广阔、内容之丰富、数量之浩瀚，举世无与伦比。被称为“地方的百科全书”。

方志起源于中国，它的源头，可上溯至二千多年前的春秋战国时期(公元前770 公元 221 年)。《周礼·春官·大司马》上记载：“大司马掌三邦之法，一曰正，二曰均，三曰辨，四曰考。辨之法，辨九职之民，一曰国，二曰甸，三曰男，四曰采，五曰卫，六曰蛮，七曰夷，八曰镇，九曰藩。辨九职之民，一曰国，二曰甸，三曰男，四曰采，五曰卫，六曰蛮，七曰夷，八曰镇，九曰藩。辨九职之民，一曰国，二曰甸，三曰男，四曰采，五曰卫，六曰蛮，七曰夷，八曰镇，九曰藩。”当时“诵训”这一官员的职责就是为国君讲述方志所记述的四方情况，作为治国的借鉴。除了诵训，还设外史一官，外史就是周朝五史(大、小、内、外、御史)之一。掌管王室国都以外各诸侯国的典籍，并负责整理提供给诵训官来向国王宣讲。这种“四方之志”，也就是最早的“国别史”，如晋《乘》、楚《祷机》。各诸侯国的史书如郑《志》。这就是方域之史，它的最大特征是有明确的地域性，撰述者多是本国本地人士，这种以地记事的特征，也具有后世方志的基本特征，具有今天意义上的方志的萌芽性质。与此同时，成书于战国时期的地理专书《山海经》和《禹贡》也是方志的导源之一。《山海经》内容包括古代巴、蜀、楚等地以外许多地区的山、河、风土、人物、世系以及祭祀、巫医、神祇、怪异等门类。《禹贡》是《尚书》中的篇。把我国古代地理划分冀、兖、青、徐、扬、荆、豫、梁、雍等九个州，对其中的山河、藪泽、土壤、物产、贡赋、交通等都有记述。这两本最古老的地理典籍，都存在着方志借以发生的渊源。

方志的另一个源头，还可追溯到古地图，也就是后世所称的《图经》。“图”

是地图，“经”是文字注脚。我国地图出现，可能会比文字的出现为早，中国文字成形以“象形”为主。“画成其物、随体诂诂”乃是汉字构成的主要原则之一。在文字未成形之前，图形曾经代替文字的功能。周王朝已设立了掌管各种地图的专官。前面说到的《山海经》，原来是有图的，后来散佚了，只剩下了“经”。可见地图在春秋战国时期已广泛应用。从后世方志附有地图的体例看，古地图与方志也有渊源关系。

二、历代封建王朝对方志的重视和方志的发展

如前所述，周王朝是中国最早有史可据的一个中央政权，从“掌道方志，以诏观事”而设“外史”“诵训”专官的记载中，说明对方志工作的重视程度了。

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，废除了分封制，建立郡县制，国家版图的扩大，生产力的发展，社会生活的复杂化，郡县与郡县之间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差别日益明显，以至出现了在语言、文化、习俗乃至思想感情上，地方色彩和地方观念日益加深。因此需要用文字来反映一方的政经、人文和舆情，这种文字资料，都掌握在中央政府的枢要部门，后来汇编成书，便是方志。

汉高祖刘邦入咸阳时，“诸将皆争走金帛财物之府分之”，唯独萧何独个先入秦丞相府和御史府，将所藏的档案资料统统拿到手，这些“律令、图书”，使刘邦能够掌握“天下阨塞、户口多少、强弱处，民所疾苦者”是得力于萧何收集到的第一手资料，这些资料，就是“郡国地志”。

两汉时期，中央政府曾命令地方官府把记述郡国地方的山川、物产、贡赋、风俗等情况的“地志”随同“计书”（相当而今的统计报表）一起报送“大史府”。刘秀当了东汉皇帝，诏令撰修他家乡南阳的风俗志，封建王朝的倡导，“郡国之书，由是而作”，郡县编纂志书的风气大兴，这些“地志”随同“计书”上报朝廷，保存在兰台。作为兰台会史的班固，利用这些地志的资料，写成了著名的《汉书·地理志》。此外，还有《寿春记》、《巴郡图经》等，都是两汉时期著名的志书。

魏、晋和南北朝时期，地方豪门势力的发展和需要，编史修志之风大盛。这时期著名的“地记”有《委地记》、《冀州记》、《会稽记》。晋朝人常璩编纂的《华阳国志》，是目前保存下来较早的一部私人编修的志书，刘歆期编纂的《交

州记》也是晋朝的私人著述，但原书不存。

自秦汉至魏、晋、南北朝这个时期的方志，都是由地理书脱胎而来的“地记”，它的内容只记疆域、山川、古迹、人物、风土和神话传说，而且较为简略，但比地理书内容广泛。南齐人陆澄搜集了160家的地记，编成《地理书》149卷、录一卷。梁朝任昉又在《地理记》的基础上，增收八四家著作，编为《地记》252卷，是这时期方志的大集成。

隋朝大业年间，朝廷诏令天下各郡“条其风俗、物产、地图”上报尚书省，掀起了各地方志编修热潮。这时期成书的有《诸郡物产土俗记》150卷，《诸州图经集》100卷；还有《雍州图经》、《陈州图经》、《固安图经》和《江都图经》等，“其余记注甚众”。可见隋朝编修了相当数量的志书。

唐朝德宗建中元年(780年)规定：各州郡的图经，每三年修一次上报尚书省。以后改为五年编报一次，如果州县变动或山河改移，不受五年之限而随时编报。这是编修方志制度化的开端。唐朝志书较有代表性的是《括地志》和《元和郡县志》两种，都是全国性的志书。前者是“博采方志”写成；后者是按当时的行政区划编纂，记述了各郡县的基本情况。此外还有《汉阳图经》、《润州图经》、《岳州图经》、《西州图经》和《汀阴图经》等地方性的志书。可见唐代州县志书的编纂是相当普遍的。

隋唐时期的方志，在以前“地志”形式为主发展为“图经”形式为主，数量既多，内容体例也有创新，记载内容增加了歌谣，为方志记载艺文开创了先例。

宋王朝非常重视图经的编纂，有三年编修一次的制度，一般名郡大县都编修了图经，有的曾反覆编修几次。北宋开宝四年(971年)。命知制诰卢多逊等人“重修天下图经”。景德、大中、祥符年间，下诏“诸路、州、府、冠监”普遍撰修图经，由李宗谔等领其事。所修图经现可见的有五、六十种，其中著名的是李宗谔等撰修的《祥符州县图经》，朱长文撰的《吴郡图经续记》。徽宗大观年间，朝廷设置“九域志局”，专门从事志书的编纂，是较早的官方修志机构。它承袭唐代定期绘撰图经的制度诏命“凡土地所产、风俗所尚，具古今兴废之因，州县之籍，遇闰岁造图以进”。朝廷三令五申编纂图经，促进地方志的普遍发展，宋代流传下来的府、州、县方志总数近五六百种，大大超迈前代，而且

编纂了几部全国性的总志，最有名的如《元丰九域志》10卷。《太平寰宇记》200卷，《舆地纪胜》200卷。朱熹到江西某地上任，当地属官搜肠括肚准备应付垂询，并备礼载酒，远远跪接。不料这位新任长官撩开轿门，第一句话便问：“志书带来了么？”众人何曾料到，个个狼狈不堪。从此之后，这里便形成了官员上任或离职时，都以交接地方志书为先的习俗。这是“走马上任，下马观志”流行语的起因。

南宋以后，“志”代替了“图经”，方志初步定型。元朝，方志继续发展，体例更加完备，元世祖至元二十八年(1291年)编纂的《大元一统志》，开创了全国性总志的新形式。此外，各地也编纂了一定数量的方志。著名的有《镇江志》、《四明志》、《旌德县志》、《长安志图》、《齐乘》等百四十多部。并使用了活字印刷术。其间虽经战乱，但志事并未中断。

明、清时期是我国方志发展的鼎盛时期。

明朝廷十分重视方志编纂，洪武三年(1370年)即朱元璋登上王位的第三年，便下令编修一统志。全国十三个布政使司都有通志。永乐十六年，明成祖下诏纂修天下郡县志并颁发《纂修志书凡例》二十一条，命天下遵行。“今天下自国史外、郡邑莫不有志”“僻郡下邑，率多有志”的情况，“实始于此”。据粗略统计，有明一代的二百七十余年间，全国修成方志一千四百多部，大大超过宋，元方志的总和，其中不少是迈越前代的名志。如康海的《武功县志》、王鏊的《姑苏志》，祝允明的《兴宁志》等等。

明代方志还增加了一些新种类，如边关和衙署、书院、古迹等也有专门的志书。

清朝是继明朝之后方志发展的高潮时期，从中央到地方的统治者特别重视地方志的编纂。顺治年间，河南巡抚发动十二州九十五县修了地方志。康熙十一年(1672年)下诏编修一统志，并令各省、府、州、县都修志书。二十二年(1683年)又限令于三个月内各省都要修好通志。雍正三年和六年，先后谕令各省加紧完成通志编修，不久又规定各省、府、州、县每六十年修志一次。乾隆皇帝对修志也极重视，对进呈的稿本都躬亲审阅，提出修改意见。《大清一统志》虽在此时编成，但曾三次改易再版。最后一次《嘉庆重修一统志》560卷，内容丰富，考订精审，是一部较完善的全国性总志。

从清初到光绪年间，全国各地先后共修成省志、府志、州志、厅志、乡志、镇志、里志、卫志、所志等共五千余种，八万多卷、种数达到历代编修方志总数的一半以上，卷数则占总数的百分之八十左右。其中名著更多，最著名的有贾汉复的《河南通志》、陆陇其的《灵寿县志》、段玉裁的《富顺县志》、李文藻的《诸城县志》、谢启昆的《广西通志》……

清朝对方志的贡献，还在于方志学的创建并且涌现出章学诚、戴震、洪亮吉、孙星衍等一批方志学家。尤以章学诚方志理论著述的见解较的精辟和数量最多，被后世看作是“方志学的奠基人”，所以方志修纂到了清代在朝野已形成了风气，数量和质量都远非前代可比。

清末至民国初年，外患内乱频仍，志事虽显衰落，但各地公私仍有新修、续修和重修，未曾中止间断。据简略统计，民国元年至三十八年，全国各地共修了各类方志 1200 多种 118 万余卷，其中有许多被公认为名著。如黄炎培撰的《川沙县志》、余绍宋撰的《龙游县志》、缪荃孙撰的《江阴县续志》、黎锦熙撰的《络川县志》等等。

民国时期方志的特点，在旧志固有格局的基础上，也表现了某些新的格局和新内容：反映工农业的生产面貌和近代资本主义企业的兴起，增加各种统计图表和实用性的现代科学门类，反映人民疾苦和保存了一些反帝反封建斗争的史料。因而在体例、形式和理论上都有所创新，而且出现了许多新的方志学理论著作。随着社会的发展，方志的内容形式也在不断的更新变化，可以预期，今天在全国掀起的编修方志热朝中，一定会创造出许多的崭新的完善的方志体裁和理论来。

综上所述，我国方志的发展，经历了秦汉至五代十国(公元前 221 年—公元 959 年)的“成形阶段”；宋元时期(公元 960 年至 1367 年)的“完备阶段”；明朝(1368 年至 1643 年)的“繁荣阶段”；清朝时期(1644 年至 1911 年)的“鼎盛阶段”和民国时期(1912 年至 1949 年)的“创新阶段。”

三、广西方志的历史

广西属南荒“蛮夷”之地，开发较晚。东汉以后(公元 23 年 188 年)，才陆续出现有关广西地区的著述，自东汉至民国，历代广西志书至少有八百余种，

现存的只有 230 余种。明朝以前的志书已全部散佚。

现存志书中，属于明朝的有 10 种，清朝的 139 种，民国的 86 种，属于通志的 9 种，郡志的 1 种，府志的 30 种。厅志的 2 种，州志的 29 种，县志 135 种，其余则是土司志、乡土志、图经、寺志等等。这些志书内容包括地理沿革，疆域考图、山脉、水利、灾害、天文、地震、森林、地质矿藏、工业、交通运输、财政关税、商业外贸、民族、风俗、名胜古迹、政治、军事、边防、历史人物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、文艺等等。

从明朝弘治六年(1493 年)到解放前夕，在将近五百年的时间里，广西通志前后共修过十三次，现只存志书五部，不完整的志稿五部。其中值得介绍的有两部：

(嘉靖)《广西通志》六十卷，明·林富，黄佐纂·林富，两广提督兼广西巡抚·黄佐，广茜提学僉事，奉林富命修志，嘉靖十一年(1532 年)刊刻成书，今称嘉靖“林志”，另一部是清嘉庆年间谢启昆修，胡虔纂的(嘉庆)《广西通志》。谢启昆，广西巡抚，63 岁到任，编修这部几百万字的巨著，才用去一年零十个月时间，两部通志，前者以体例严谨著称；后者以考订慎密见长，特别是嘉庆“谢志”，被公认为近世通志的“楷模”。

四、钦廉地区方志历史概略

钦廉地区在明朝以来属于“廉州府”。相当于而今的“钦州地区”。钦州自宋明至清朝都是省直隶州和府隶州，领灵山县，自宋朝至民国修州志十三次，成书九次。宋庆历间，知州陶弼始修《钦州志》，已佚。明·嘉靖十五年知州林希元主编《钦州志》九卷，即今见到的印本《嘉靖钦州志》。知州李五美主编《钦州志》八卷，已佚，清康熙元年，知州喻三畏主编《钦州志》，卷数未详，原稿亦佚；康熙十一年，知州落尔性主编《钦州志》14 卷(现存 8—14 卷)。雍正元年，知州董绍美主编《钦州志》14 卷，北京藏。道光十四年，知州朱椿年主修的《钦州志》，有木刻本及铅印本，防城、钦州和南宁分别有藏。光绪十八年，知州李受彤、民国十五年县长车正枢、十九年县长黄嵩南、县长章萃偏均先后主修过方志，但未成书。民国二十二年至二十五年县长陈公佩、曾传仁、孔繁枝先后主修、陈德周总纂的《钦县县志》十四卷，后因款绌暂停·民国三十一

年，县府处在流亡的艰苦阶段，还“决议续修”县志，由黄昭景、庞渊鉴、冯相剑、黄智材、谢深礼和黄雄材等组成委员会，负责纂修工作。在二十五年稿本基础上续修六卷，石印刊行，这便是现在《钦县县志》的石印本。

《廉州府志》最早是以明嘉靖三十四(1555年)年，由知府何御和福传等人创修的“嘉靖本”。卷数未详，国内只有胶卷残卷，原本在日本。

崇祯九年(1636年)，海北道张国经与廉州知府郑抱素纂修府志十四卷，胶卷分别藏于国家科学图书馆、上海图书馆和南京图书馆、原本在日本内图文库。

清康熙十二年(1673年)，知府徐化民寻访府志遗稿，花了许多人力和时间，后有钦江老贡生冯绍龄从山区土窖中得崇祯志残本献出，后据此补缺、充实重修成12卷本，国内上海广西均藏有胶卷。

康熙六十一年(1722年)，知府徐成栋组成41人的纂修班子，据徐化民本再行分辑校刊成14卷的府志，国内只有上海图书馆藏有刻本。

乾隆十八年到二十一年(1753—1756年)，以知府周硕勋为首和王家宪等41人，又据徐成栋刊本重修府志21卷，北京，上海、辽宁和广西等图书馆均藏胶卷。

道光十三年(1833年)，知府张育春组成纂修府志班子，自任总纂，并由陈治昌等44人分管纂修、协修、总理、分纂、采访、丈勘，各有专司。编成27卷的府志，是为合浦现存仅有的“道光志”。这个刻本在国内收藏较多，北京有六部，分藏于北京图书馆和各大学图书馆，南京大学、江苏省地研所、杭州大学、福建师大、广东中大、师院、广西师范学校等均有藏本。

《合浦县志》最早是康熙二十五年(1686年)张辅、林如宽的创修本，14卷。北京图书馆藏有一、二、九、至十四卷，合浦县志办公室有抄本。

康熙六十一年(1720年)，韩三异、钮廷彩纂修县志24卷，北京、南京、广西藏有胶卷和抄本。合浦县志办亦有存本。

民国四年(1915年)镇守使隆世储与县知事陆杏林筹组了修志机构和班子，开展采访活动，后因军阀混战，访稿散失，故未编成。

民国二十一年(1932年)，广东省主席陈铭枢委任廖国器(北大工科毕业)县长，授意他一定要把修县志作为到任后第一件大事来办，廖即组建班子，委任原修志局长刘润纲，分纂许瑞棠分别为正副主编，下设参订、采访、校对、绘

图四组，各专其事，分工进行，参加人员都是地方耆旧并熟悉地方情况的瞻博之士，如刘润纲是举人，许瑞棠是岁贡，其他不是廩贡、恩贡就是监生或生员。廖本人也是高级知识分子，绘图的吴道琼同志是大家熟识的建筑工程师，还健在，这个修志班子实力是较强的。一年后成稿8卷，卷一《輿地志》、《地方志》、《建置志》，卷二为《经政志》，卷三《经政志》《礼俗志》、《职官志》、卷四《职官志》、《选举志》，卷五《实业志》、《交通志》、《人物志》、《前事志》，卷六《艺文志》、《名胜志》、《杂志》。稿成因无付印经费，被搁置了十几年。民国卅一年，苏萍生任县长，请示专员邓世增，才由他设法垫款付印。这便是“民国版县志”。

《灵山县志》未作深入考证，就广西图书馆藏本计有清康熙十一年，林长存，王启辅主修的四卷本胶卷。乾隆二十九年黄兀基主修的十八卷影印本。嘉庆二十五年张考诗、梁灵主修的十二卷胶卷。民国三年刘运熙主修的22卷铅印本。关于《灵山县志》胶卷，是通过国家外汇从日本摄制回来的。

《防城县志》因防城成县较晚，志书历史不会超过三百年以上。目前能见到的《防城县志》抄本十八章，是防城县人士黄知元于民国二十四年独力编成的稿本，这本县志体例及取材较新，许多现代科学知识也收录进去，是一部比较有水平的志书。

《北海杂录》是光绪三十一年(1905年)三水人梁鸿勋编写的。此书是个人采访的资料，以当年的事为详。全书分为原始、天时、地势、村民、人数、风俗、商务、农业、渔业、土产、矿产、职官、官廨、洋官、洋商、洋楼、学堂、教堂、医院、局所、碉堡、茶亭、坟场、海港、轮船等十九章，卷首附北海图，卷末附录有廉州、高德、涠州、龙门、钦州、白龙尾、东兴等有关概况，最后有简略的“前后大事记”。共二万二千九百字，大概是在成书后二年，约为1906—1907年间，由香港“中华印务公司”承包出版的铅印本。北海流传只有一本不全的孤本，是旧商会留存下来，现为市档案馆收藏的，1957年，市图书馆借抄，由我义务油印十几本，现区内各大图书馆所藏的，便是我经手翻印的油印本。

杂录或称杂志，是方志种类中的一个名称，杂录、杂志、顾名思义是一个杂字，是记录一个地方的天文地理，政治经济、文化民族等现象但不比官修的省、县志那样完备和系统。这种杂录多属私人的撰述。

《北海杂录》的作者是随同来北海当洋务局委员的“族弟”梁澜勋当他的私人文案秘书的，他写这本杂录的指导思想是有鉴于“自古政不壅于上闻”，是因为地方官多重视“采辑其地之风教政俗以献于朝”，是治理地方所不可或缺的“具文”，以便于为地方官“识治乱、辨纯浇、课殿最”的借鉴。这本书采录的资料，因为多属口碑，故还有不够翔实和失于简略的缺点，但仍不失为很有参考价值的北海市历史资料书。

《北海镇基本情况》铅印本，是1964年由镇委办公室和南方日报资料室合编的。等于是北海镇的概况，资料来源不足，错漏等缺点几乎开编即见，但其中记录当年的有关统计数字，还值得参考的。